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鄭英杰

電話：(07)799-5678轉3026

電子信箱：gsdrwdm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532214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（隨文引入）（66209416_11532214800A0C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生命教育議題融入綜合活動
素養導向教案【風雨過後遇見彩虹】分享研習」（實施計
畫如附件），請貴校核予所屬教師公（差）假與課務派代出
席（由學校用人經費支應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3月10日師大教創中字第
1151006090號函（諒達）及115年3月23日師大教創中字第
1151007635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
正本：本局主管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50325



11570245600